

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實施計畫

114.11.27 核定

壹、目的

鼓勵各大專校院學生會透過本活動，自我檢視組織發展狀況與落實傳承，藉由導入「成就解鎖」概念，將成果展評選轉換為任務解決之活動設計；並透過認證機制，俾利各大專校院學生會了解其組織運作是否達到基本要件；另藉由年度特色展現，鼓勵學生會展現自我特色及創新作為，進而促進學生會之組織健全發展。

貳、主辦機關：教育部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參、活動時間：115 年 5 月 2 日（星期六）至 5 月 3 日（星期日）

肆、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）

伍、活動內容

一、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

（一）項目：區分為「學生權益」、「法規暨組織運作」、「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」、「選舉制度」等 4 項，可任選 1 至 4 項參與。

（二）方式：採線上資料評閱及現場口頭答詢方式辦理，參與之學校須於活動前上傳與解鎖項目相關之書面資料；活動當日學生自治評審，亦將於現場與各校解說員進行詢答。

（三）人數：各校最多可安排 4 名現任學生會（含三權）成員擔任解說員，於現場與委員進行答詢。

（四）內容規範：

1. 內容：各校可擇「學生權益」、「法規暨組織運作」、「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」、「選舉制度」任選 1 至 4 項參與，「解鎖認證任務表」詳如附件。資料以呈現當屆學生會成果為主（非以學年作為學生會屆次區分者，得自行擇定資料呈現期間，並以最近 1 年為原則），參加之學生會須依解鎖認證任務表（附件 1）之各項解鎖內容呈現運作成果。

2. 線上資料評閱及現場口頭詢答：

（1）線上資料評閱：參加之學生會將相關資料（含說明及佐證資料

等)於指定期限內上傳相關資料，由各評審進行檢視。

(2)現場口頭詢答：由各評審就所上傳之資料，與各校解說員於現場進行口頭詢答。

(3)另為配合無紙化政策並落實節能減碳，活動現場不可再展示與解鎖任務項目有關之書面資料，惟可攜帶筆電、行動載具或文宣品進行交流。另評審係依各校線上資料及現場口頭詢答表現做為評分依據，展攤布置不納入評分。

二、年度特色展現

(一)項目：區分「校園議題推動」、「特色活動辦理」、「會務創新運作」，各校學生會可依照不同權力分立或性質之部門別(如行政部門、立法部門、司法部門、理事會、監事會等)各擇1項報名參加。資料以呈現當屆成果為主(非以學年作為學生會屆次區分者，得自行擇定資料呈現期間，並以最近1年為原則)。

(二)方式：活動當日就報名參與之項目運作具特色、創新等內容，進行10分鐘以內之展演。展演結束後，由評審進行詢問。

(三)人數：展演時則不限定人數，惟評審答詢時，須指派1-2名代表回答。

(四)籌備方向：可以簡報、影像紀錄、行動劇……等多元方式呈現學生自治年度特色成果，內涵參考如下：

項目	說明
校園議題推動	1. 推動之校園議題有助增進學生權益及校園民主。 2. 校內學生對於學生會所推動之校園議題有感，能促進學生共同參與。 3. 議題設定、論述及行動計畫明確，學生會組織成員能有效執行。
特色活動辦理	1. 活動辦理能提升校內學生參與意願，擴大辦理效益。 2. 特色活動主題明確、具備創新成果、切合學生會所設定之發展目標。 3. 可為學生會歷年辦理具特色傳統活動，或為首創具創新特色活動。

項目	說明
會務創新運作	1. 能妥善分析自身組織經營之優劣勢，以法規、年度計畫、運作機制或其他方式，提升會務運作之效能。 2. 能運用多元管道擴大宣傳運作效能，觸及更多學生了解組織運作成效。 3. 透過組織再造提升組織延續性及傳承性，落實學生自治於校園扎根目標。
備註：展演時間應確實掌握並妥善運用、配置得宜	

三、獎勵

(一)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

就各校擇定參與之項目，達到「解鎖認證任務表」各項目之認證標準即頒發認證證書，達指定標準者額外給予獎勵，說明如下：

項目	標準	獎勵方式
學生權益成就認證	達到「學生權益」面向認證標準者	獎金新臺幣 5 仟元
法規暨組織運作成就認證	達到「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」面向認證標準者	獎金新臺幣 5 仟元
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成就認證	達到「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」面向認證標準者	獎金新臺幣 5 仟元
選舉制度成就認證	達到「選舉制度」面向認證標準者	獎金新臺幣 5 仟元
卓越獎	前開 4 項皆認證通過者	獎牌乙面，獎金新臺幣 1 萬元
楷模獎	由各學制卓越獎擇優 1-2 名頒發	錦旗乙面，獎金新臺幣 5 仟元
備註： 1. 通過認證標準之學校頒發證書乙紙。 2. 獎金以得獎學校名義請領，再由各該校轉發學生會。 3. 認證通過學校之輔導老師皆各頒發獎狀乙紙。		

(二)年度特色展現：「校園議題推動」、「特色活動辦理」、「會務創新運作」等 3 項，每項依分數排序取前 3 名（視參與校數可從缺或增額錄取），獲頒「最佳年度特色展現」獎牌乙面及獎金新臺幣 1 萬元，輔導老師獎狀乙紙。

(三)服務貢獻獎：未獲上列獎項之參加學校，發給服務貢獻獎狀乙紙。

(四)參加成果展之學校，未來 1 年內申請本署學生會相關補助酌予提高補助比率。另獲獎學校之學生會及輔導老師，得由本署洽邀於相關學生自治活動進行經驗分享。

四、交流觀摩

- (一) 參與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之學校，須至會場擺攤，另僅參與年度特色展現之學校，亦可自由報名擺攤，若參與擺攤，請於「交流觀摩」時段至少安排 1 人於展攤與他校交流
- (二) 各校展攤可發揮創意，多元展現學生會運作成果，將提供各校桌子（長約 180 公分、寬約 60 公分）、椅子及插座；另為免造成安全之虞，各校展示高度請勿超過 250 公分，寬度及深度等則請依桌面實際規格進行調整，並以不影響他校攤位展示及人員動線為原則，如未使用主辦機關所提供桌面展示成果資料，亦應符合前開規格。

陸、報名時間及方式

一、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及「年度特色展現」：

- (一) 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23 時 59 分前（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），至本署「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」完成報名作業，以及評審資料上傳（由各校自行提供雲端連結）。

(二) 報名資料：

各校完成線上報名作業後，須併同提供本署雲端資料夾，**各項目檔案大小請勿超過 1GB**，檔案如逾限制容量，本署有權得不予審查。雲端資料夾包含以下資料：

1. 報名表（附件 5）。
2. 學生會組織章程。
3. 成果摘述及相關佐證資料：

(1) 參與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學校，依參與項目，每項提供 1 張 A4 說明（可雙面）成果摘述（頁數請勿超過）、自評表（附件 6）及其他相關佐證資料。

(2) 參與年度特色展現之學校，依報名項目提供 1 張 A4 說明（可雙面）特色展現摘要（頁數請勿超過）及其他相關佐證資料。**評審當天展演之簡報、影音檔、圖文檔等資料不於活動前審查，請於現場另行提供，並依本署規定時間至現場進行測試**，若有檔案規格與活動現場設備不合情形，請自行處理。另所使用之素材應確保均為合法或取得授權，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，應自負相關責任。

(三)資料不齊全、檔案格式不符、超過規定頁數、未依規定項目填寫或非指定期間內資料、未核章或漏章及未簽名、未於規定期限繳交者，須於主辦機關規定期限內補正，逾期未補正、繳交者，得經評審委員共識會議酌予扣分。

(四)為確保活動之公平性，各校評審資料於公告可抽換之時間後即不可再行抽換。

二、交流觀摩：

年度特色展現現場觀摩及第2日展攤交流與各項活動(如學生自治健檢、學生自治快講等)，亦歡迎個人參與交流。有意參加者請依通知按活動流程至本署「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」報名，並於規定時間進場。另「年度特色展現」評審將同步開放線上直播。

柒、學生自治評審

一、身分：

(一)專家學者：聘請熟稔學生自治之專家學者、實務經驗工作者以及過往參與學生自治之學長姐擔任。

(二)學生代表：目前在學且曾任學生會正副會長、學生議會正副議長或學生會第三權(如：學生法庭、學生評議會、學生仲裁會等)正副首長，或學生會幹部等，並熟悉學生會運作者，採公開遴選。

二、任務：於活動前及活動當日邀集評審召開共識會議，研商評審事務工作及共識建立，簽立評審期間之保密聲明書，以維護評審工作之客觀性與公平性；評審於當日完成評審任務，亦須協助提供非評審對象及其他與會者學生自治相關服務。

三、學生自治評審(學生代表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報名時間及人數：符合資格者，自公告日起至115年2月26日(星期四)23時59分止(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)。預計錄取正取5人，備取3人(將依實際報名及面試情形為準)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符合資格者，請於報名期間內至本署「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」進行線上報名，並將報名資料以PDF檔案上傳，含報名表(如附件2)、個人資料授權同意(附件3)及相關佐證資料、等，以完成報名程序；未完成線上報名、未上傳報名資料，均視為

不合格。

(三) 遴選方式：

1. 書面審查：由本署針對報名者所繳交之資料進行書面審查，合格者進入決審面談。
2. 決審面談：由本署洽邀學生自治領域專家學者/實務工作者等組成評審小組，召開線上面談，並綜合考量學生自治專業、經歷及性別、學制衡平等因素擇優入選。115 年決審面談預計 3 月辦理（確切時間另行通知），決審面談結果另行通知。如未達預定錄取人數，本署將依缺額邀請合適者擔任。

捌、計畫時程表

項目		時間
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及「年度特色展現」報名		訊息公告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0 日
評審資料抽換期限		訊息公告日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
學生自治評審(學生代表)報名	報名資料繳交	訊息公告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6 日
	決審面談	115 年 3 月擇 1 日(時間另行通知)

玖、其他：

- 一、解說員請攜學生證至會場，若經舉發並查證資格不符，得取消參加資格，並追回獎項及獎勵。
- 二、各項資料應確保內容之正確性與真實性，且不可任意更改各項附件格式及內容，違者若經舉發並查證屬實，得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項及其所有獎勵。
- 三、參與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之學校，評審委員評比表將於活動後提供參加學校參考；另「年度特色展現」獲獎學校，則於頒獎時宣布獲獎原因，其餘學校另行提供評審講評意見供參考。
- 四、得獎學生會及有功人員，請學校本於權責從優敘獎，以提升學生自治校內推廣成效。
- 五、獲獎學生會須授權本署公開參與評審之「學生會成果摘述」及「年度特色展現」簡報等相關資料，以利各校學生會相互學習。
- 六、115 年學生會成果展活動流程相關細節，將另行公告。
- 七、參與本署「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」所需交通費及布展相關材料費用(如

印刷費、場地布置費)等，以學校經費支應為優先；如有不足，各校學生會可透過本署「大專校院學生會培力及校園行動補助」申請。

八、指標內容未來將視各校學生會組織運作情形滾動調整。另本署保留取消或變更計畫辦理形式，計畫之修正或變更之解釋權，將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網站 (<http://www.yda.gov.tw/>) 及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 (<http://gpsa.ntut.edu.tw/>) 公告。

九、活動洽詢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，電話：02-77365174 林先生。

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

解鎖認證任務表

解鎖任務表分為學生權益、法規暨組織運作、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及選舉制度等 4 項，每 1 項目有 5-6 項解鎖內容，將由評審委員就各解鎖內容進行評分，A 為通過、B 為部分通過、C 為未通過。各項目認證通過標準為「至多 1 項解鎖內容為部分通過 (B)，且無任何 1 項未通過 (C)」。各項目解鎖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 學生權益

解鎖內容
1. 學生會代表依照大學法、專科學校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、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，並於會議中主動提出與學生有關之事項，並落實傳達予學生知悉。
2. 學生會主動蒐集學生意見，於接獲學生意見或訴求後，妥善向校方反映，並追蹤校方後續處理情形，有設立管道查詢處理狀況。
3. 學生會主動了解校園公共議題，或積極參與校園議題討論，並於校園推動相關活動或事務，鼓勵學校同學參與，共同提出解決及落實方案。
4. 學生會積極促進師生之間相互溝通與理解(如透過學生會社群平臺傳達師生雙方意見；辦理師生座談會、議題討論會等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，以促進師生間之對話與理解等。
5. 學生會可獨立自主參與與學生權益相關之校務討論(如以學生會名義出席會議並參與討論；具有會議提案權；並參與與學生權益相關議案之表決等)。

(二)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

解鎖內容
1.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運作法規明確、清楚(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、組織架構、幹部權責、會員的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取、退費方式、選舉罷免、停權等相關規範)，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定期檢視、適時修訂，並經由正式會議討論通過及記錄。
2. 學生會組織權責分工明確、具備溝通協調機制、運作健全，並依法源依據(如學生會組織章程等)運作。
3. 學生會組織建立完善代理運作制度，且會長或其他重要幹部出缺或有請長假等情形時，有訂定相關機制，以確實運行。
4. 學生會組織定期辦理培訓課程及幹部訓練，以利成員相關知能培力及經驗傳承。
5. 建立與學生會內部及校內其他學生團體、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，且該溝通協商機制確實執行運作。
6. 定期辦理或深入參與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。

(三)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

解鎖內容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生會組織訂定年度計畫，含活動行事曆，並定期檢視、調整。2. 學生會年度計畫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及階段性發展計畫，內容包含目標、實施策略、具體項目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及預期效益等。3. 學生會組織定期根據年度計畫，計算各項規劃執行率，檢視執行情形，並有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表。4. 學生會之財務經費可獨立自主運用，由學生會依據其規定程序動支經費，學生會經費設立專戶(非私人帳戶)，且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；學生會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分別由學生會指定專人保管，並建立財務監督機制。5. 學生會各項活動有擬定年度預算使用規劃、財務管理辦法，且其預算、決/結算之審核程序透明，並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、審查紀錄等，並將資訊(含預算、決算、審查紀錄等)於相關管道公開(如學校相關網站、學生會社群平臺等)。6. 學生會建立完整的財務支領、核銷及稽核流程，以及學生會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符合其法規規定，各類相關單據確實整理；年度經費收支情形確實登錄於帳冊，並清楚詳載。

(四) 選舉制度

解鎖內容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生會設置選舉委員會，有其相關運作法規，且選舉委員會獨立於學生會其他單位，可自主辦理選舉事宜。2.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(或其他類似職務)依民主選舉方式產生，產生方式及訂定程序符合規定，並依規定完成交接。3.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(或其他類似職務)有補選機制(例如：未過門檻、出缺額)，且補選機制符合規定。4. 舉辦或參加有關選舉制度訓練。5. 選舉資訊依規定公開予全校學生知悉，並運用多元方式(如學校公佈欄、學校網站、學生會社群)公開資訊。6. 如辦理線上選舉，辦理過程能達成投票權人身分查核和匿名投票之原則。

附件 2

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
學生自治評審（學生代表）報名表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 (民國)	年 月 日	照 片
通訊處	聯絡處					
	E-Mail	聯絡電話:() 手機:				
學校	學校名稱	學 制		科 系 (所)	年 級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校院(含綜合大學及一般學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技大學(含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學校				
學生會經歷	學生會名稱	職 稱	擔任時間	備 註		
獲獎事績	學 年	參 加 項 目		獲 獎 獎 項		
	範例	1、112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		全能滿貫獎		
		2、				
參與評審之動機及對學生自治發展之期許	(請寫出參與學生自治評審【學生代表】之動機及對於學生自治發展之相關期許，字數限 600 字)					
學生自治專長	(請敘明自身學生自治擅長領域/項目等)					
曾參與的學生自治活動	(請敘明曾參與過的校內外學生自治活動，至少含年度、辦理單位及活動名稱)					
擔任校內評審經歷	(請出具相關證明)					

附件 3

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學生自治評審（學生代表）遴選
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

1. 本人同意將報名「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」學生評審所填載及提供之個人資料（包含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字號、地址、聯絡電話、行動電話、E-mail 信箱等），無償提供主辦機關蒐集、儲存、分析及運用，以辦理遴選相關作業。
2.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個人資料提供者相關權益之影響；如未於填寫人簽名欄中簽名，主辦機關將不予審核資料。
3. 本人已閱讀、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。

此致

主辦機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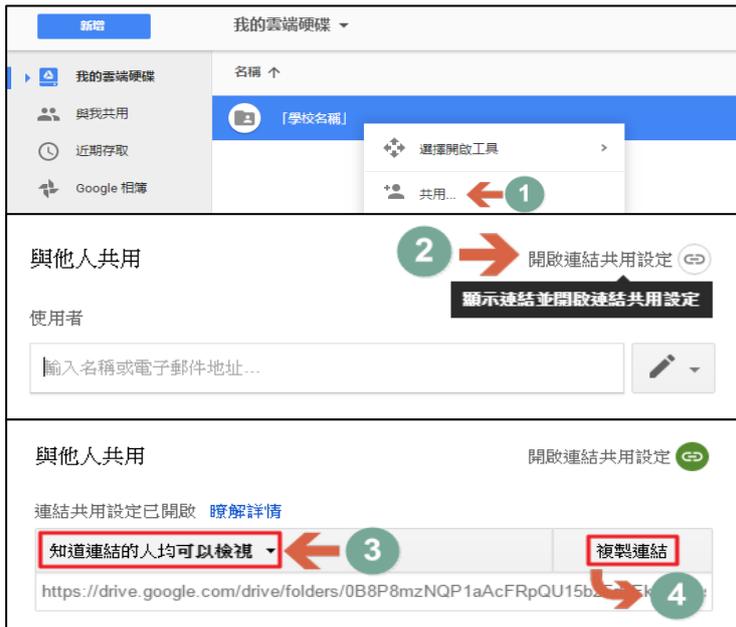
授權人簽名：_____（請親筆簽名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附件 4

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
資料上傳方式

- 一、請將解鎖任務相關資料上傳至 google 雲端硬碟，以「學校名稱」命名評審資料夾，資料夾內容詳如實施計畫柒、二之(二)「報名資料」。
- 二、將資料夾設定「共用」為「知道連結的人均可以檢視」，並務必將資料夾網址連結複製，填報至報名網站。



三、解鎖任務資料夾請依序編號，並將資料放入對應資料夾內，如下圖。



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
「學生會基本運作」解鎖認證自評表

學生會名稱：_____

參與項目：學生權益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 選舉制度

1. 學生權益	
解鎖內容	自評結果
1. 學生會代表依照大學法、專科學校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、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，並於會議中主動提出與學生有關之事項，並落實傳達予學生知悉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1 學生會代表有依照大學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、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2 學生會代表有於會議中主動提出與學生有關之事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3 學生會代表有落實傳達予學生知悉。 (請列舉相關會議及措施)
2. 學生會主動蒐集學生意見，於接獲學生意見或訴求後，妥善向校方反映，並追蹤校方後續處理情形，且有設立管道查詢處理狀況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1 學生會有主動蒐集學生意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2 接獲學生意見或訴求後，有妥善向校方反映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3 學生會有追蹤校方後續處理情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4 學生會有設立管道供查詢處理狀況。 (請列舉相關辦法及案例)
3. 學生會主動了解校園公共議題，或積極參與校園議題討論，並於校園推動相關活動或事務，鼓勵學校同學參與，共同提出解決及落實方案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1 學生會有主動了解校園公共議題，或積極參與校園議題討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2 學生會有於校園推動相關活動或事務，鼓勵學校同學參與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3 學生會有與學校同學就校園公共議題，共同提出解決及落實方案。 (請列舉相關辦法或機制，並提供具體案例)

1. 學生權益	
解鎖內容	自評結果
4. 學生會積極促進師生之間相互溝通與理解(如透過學生會社群平臺傳達師生雙方意見;辦理師生座談會、議題討論會等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,以促進師生間之對話與理解等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1 學生會有積極促進師生之間相互溝通與理解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2 學生會有透過相關管道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,促進師生間對話與理解(如透過學生會社群平臺傳達師生雙方意見;辦理師生座談會、議題討論會等邀請師生代表出席共同討論,以促進師生間之對話與理解等)。 (請列舉相關案例)
5. 學生會可獨立自主參與與學生權益相關之校務討論(如以學生會名義出席會議並參與討論;具有會議提案權;並參與與學生權益相關議案之表決等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1 學生會能以學生會名義出席會議並參與討論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2 學生會具有會議提案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3 學生會能參與與學生權益相關議案之表決。 (請列舉相關案例)

2.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

解鎖內容	自評結果
1.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運作法規明確、清楚（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、組織架構、幹部權責、會員的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取、退費方式、選舉罷免、停權等相關規範），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定期檢視、適時修訂，並經由正式會議討論通過及記錄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1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運作法規明確、清楚（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、組織架構、幹部權責、會員的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取、退費方式、選舉罷免、停權等相關規範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2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有定期檢視、適時修訂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3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經由正式會議討論通過及留有紀錄。
2. 學生會組織權責分工明確、具備溝通協調機制、運作健全，並依法源依據（如學生會組織章程等）運作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1 學生會組織權責分工明確、運作健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2 學生會組織有依法源依據（如學生會組織章程等）運作。
3. 學生會組織建立完善代理運作制度，且會長或其他重要幹部出缺時，有訂定相關機制，以確實運行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1 學生會有建立完善代理運作制度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2 學生會在會長或其他重要幹部出缺時，有訂定相關機制，以確實運行。
4. 學生會組織定期辦理培訓課程及幹部訓練，以利成員相關知能培力及經驗傳承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1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培訓課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2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幹部訓練。
5. 建立與學生會內部及校內其他學生團體、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，且該溝通協商機制確實執行運作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1 學生會有建立與校內其他學生團體、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2 與校內其他學生團體、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有確實執行運作。 （請列舉相關案例）
6. 定期辦理或深入參與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-1 學生會有定期辦理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-2 學生會有深入參與跨校性之交流或培力活動。 （請列舉相關案例）

3.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

解鎖內容	自評結果
1. 學生會組織訂定年度計畫，含活動行事曆，並定期檢視、調整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1 學生會組織有訂定年度計畫，含活動行事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1 學生會組織有定期檢視、調整年度計畫，並留有紀錄。
2. 學生會年度計畫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及階段性發展計畫，內容包含目標、實施策略、具體項目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及預期效益等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1 學生會年度計畫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及階段性發展計畫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2 學生會年度計畫內容包含目標、實施策略、具體項目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及預期效益等。
3. 學生會組織定期根據年度計畫，計算各項規劃執行率，檢視執行情形，並有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表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1 學生會組織有定期根據年度計畫，計算各項規劃執行率，檢視執行情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2 學生會組織有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表。
4. 學生會之財務經費可獨立自主運用，由學生會依據其規定程序動支經費，學生會經費設立專戶(非私人帳戶)，且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；學生會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分別由學生會指定專人保管，並建立財務監督機制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1 學生會可依據其規定程序動支經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2 學生會經費有設立專戶(非私人帳戶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3 學生會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4 學生會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分別由學生會指定專人保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5 學生會有建立財務監督機制。
5. 學生會各項活動有擬定年度預算使用規劃、財務管理辦法，且其預算、決/結算之審核程序透明，並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、審查紀錄等，並將資訊(含預算、決算、審查紀錄等)於相關管道公開(如學校相關網站、學生會社群平臺等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1 學生會各項活動有擬定年度預算使用規劃、財務管理辦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2 學生會年度預算、決/結算之審核程序透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3 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、審查紀錄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4 學生會有將相關資訊(含預算、決算、審查紀錄等)於多元管道公開(如學校相關網站、學生會社群平臺等)。

3.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

解鎖內容	自評結果
<p>6. 學生會建立完整的財務支領、核銷及稽核流程，以及學生會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符合其法規規定，各類相關單據確實整理；年度經費收支情形確實登錄於帳冊，並清楚詳載。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6-1 學生會有建立完整的財務支領、核銷及稽核流程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6-2 學生會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符合其法規規定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6-3 學生會各類相關單據有確實整理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6-4 學生會年度經費收支情形有確實登錄於帳冊，並清楚詳載。</p>

4. 選舉制度	
解鎖內容	自評結果
1. 學生會設置選舉委員會，有其相關運作法規，且選舉委員會獨立於學生會其他單位，可自主辦理選舉事宜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1 學生會有設置選舉委員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2 學生會選舉委員會有其相關運作法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-3 學生會選舉委員會獨立於學生會其他單位，可自主辦理選舉事宜。
2.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依民主選舉方式產生，產生方式及訂定程序符合規定，並依規定完成交接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1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依民主選舉方式產生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2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產生方式及訂定程序符合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-3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有依規定完成交接。
3.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有補選機制（例如：未過門檻、出缺額），且補選機制符合規定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1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有補選機制（例如：未過門檻、出缺額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2 學生會正副會長、正副議長及議員（或其他類似職務）補選機制符合規定。
4. 舉辦或參加有關選舉制度訓練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1 學生會有舉辦選舉制度訓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-2 學生會有參加選舉制度訓練。
5. 選舉資訊依規定公開予全校學生知悉，並運用多元方式（如學校公佈欄、學校網站、學生會社群）公開資訊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1 學生會選舉資訊有依規定公開予全校學生知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-2 學生會有運用多元方式（如學校公佈欄、學校網站、學生會社群）公開資訊。
6. 如辦理線上選舉，辦理過程能達成投票權人身分查核和匿名投票之原則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-1 線上選舉辦理過程有進行投票權人身分查核原則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-2 線上選舉辦理過程能有達到匿名投票原則。